

# 2021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大鹏新区科技创新和经济服务局

填报人：阮茜

联系电话：0755-28333501



##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根据《深圳市大鹏新区科技创新和经济服务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深鹏办发〔2019〕9号），深圳市大鹏新区科技创新和经济服务局（以下简称新区科创经服局）是新区党工委、管委会下设机构，为正处级。新区科创经服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关于科技创新和经济服务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按照新区党工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科技创新和经济服务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如下：

1.贯彻落实国家、省、市有关科技、工业、商务、电力、金融、招商引资、对口支援等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规。

2.拟订并组织实施科技创新、工业和信息化、商务领域的发展战略、规划、计划及促进本领域产业发展的扶持政策。

3.统筹推进新区创新体系建设、科技体制改革，会同有关部门健全科技创新激励机制。优化科研体系建设，加强高新技术企业培育，推动企业科技创新能力建设。负责科技信息成果的收集、管理和统计工作，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开展科普工作。

4.牵头推动先进制造业发展。协调产业转型升级、促进传统优势产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牵头工业领域的淘汰落后产能工作。依据有关法规对相关产业用地进行准入和后续管理，推进产业集

聚发展,合理调整布局。推进先进制造业与现代服务业融合发展。

5.负责组织协调电力经济运行,依法实施电力行业管理。组织实施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的能源节约和节能监察工作。协调推进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协调通信管线、站点、公共通信网规划,推进服务信息网络的资源共享和互联互通。

6.负责商贸服务业、流通业、会展业管理和发展。负责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的相关协调工作。指导商品批发市场规划和城市商业网点规划、商业体系建设。依法管理外商投资企业和项目有关事项。指导反倾销、反补贴、保障措施及其他进出口公平贸易相关工作。负责建立健全生活必需品市场供应应急管理机制。

7.指导外商投资工作,拟订并组织实施促进外商投资战略和优化外商投资环境的政策措施。依法管理外商投资企业和项目有关事项,依法监督检查外商投资企业执行有关法律法规情况,并协调解决有关重大问题。

8.牵头拟订服务贸易发展计划,负责商贸服务业(含批发、零售、家政、餐饮、住宿业等)行业促进和管理相关工作。指导服务贸易领域的对外开放。会同有关部门制定促进服务进出口和服务外包发展的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

9.负责促进辖区金融行业发展服务,负责金融行业信息、收集报送等基础性监管工作,协助上级部门维护金融秩序。

10.指导和协调投资推广工作，建立和完善投资推广机制。拟订招商引资计划并组织实施。牵头开展境内外投资推广活动。承担重大项目招商和跟踪服务工作。

11.统筹指导辖区民营及中小企业服务工作，协调解决中小企业和民营经济发展中的有关重大问题。负责促进民营及中小企业发展和建立现代企业制度，推动民营及中小企业对外开展技术、服务、产品和人才等交流与合作，鼓励和扶持中小企业开展自主创新，指导和培育企业上市。

12.负责统筹协调、指导、服务新区扶贫协作、对口支援、对口帮扶、合作交流等工作。拟订对口支援工作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组织、检查、监督对口帮扶项目的安排和帮扶资金的使用。承担新区对口支援工作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推动落实领导小组会议议定事项。

13.贯彻执行上级有关人才工作的方针政策和部署，负责本系统人才工作和人才队伍建设。

14.指导协调工业和信息化、商务领域安全生产工作。负责安全生产重大科技攻关和技术研究的组织指导工作，并在安全生产科技进步、安全生产重大科研项目投入、安全生产领域重大研究成果推广等方面提供支持和保障。负责再生资源回收、民用爆炸物品生产销售环节安全的监督管理。

15.完成新区党工委、管委会和上级业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

务。

#### 16. 职能转变。

(1) 新区科创经服局应当围绕贯彻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加快高新技术产业高质量发展，加强、优化、转变政府科技管理和 服务职能，完善科技创新制度和组织体系，深入推进科技计划 管理改革。

(2) 新区科创经服局应当深入推进简政放权。围绕减少微 观管理事务和具体审批事项,最大限度地减少政府对市场资源的 直接配置，提高资源配置效率和公平性,支持实体经济发展,营造 良好营商环境。

(3) 新区科创经服局应当强化事中事后监管。改变重审批 轻监管的行政管理方式，把更多的行政资源从事前审批转到加强 事中事后监管上来。

(4) 新区科创经服局应当加强对口支援工作。按照党中央、 省委、市委的部署要求，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加强新区对口支 援工作，深化扶贫协作和合作交流,为全国减贫与发展作出贡献。

### **(二)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我局 2021 年主要工作和重点任务如下：

#### **1. 聚智抓创新，推动科技创新合作迈向更高层次。**

坚持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最大限度地调动和激发新区科 研机构和企业的创新能力、创新活力，全面主动融入综合性国家

科学中心建设。一是持续激发创新主体活力，加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培育，推进应用基础研究及产业化项目的征集机制和容错机制，完善科技成果转化激励机制，推动科技、产业、财政、教育、医疗、金融等部门工作联动、政策衔接，完善多元化融资体系，构建起“基础研究+技术攻关+成果产业化+科技金融”全过程创新生态链。二是加快推进创新载体建设，依托国家基因库、中国农科院基因组所，谋划和打造高水平多层次的创新高地，进一步聚集国内外高校、龙头企业和研究机构等高端创新资源，支撑深圳国际生物谷和食品谷建设。三是强化营造创新创业氛围，深入推进落实深圳市可持续发展议程创新示范区战略，持续推进与坪山共建粤港澳大湾区生命健康创新试验区，积极争取海洋科技创新发展论坛等活动永久落户大鹏。

## **2.聚势谋改革，在示范区综合改革试点上先行先试。**

抓紧抓实“双区”驱动重大历史机遇，聚焦先行示范区综合改革试点工作，结合新区区位优势和产业基础，充分利用改革授权，积极谋划2-3个落地实施项目，打造先行先试的“大鹏样本”。一是加快完善粤港澳大湾区国际游艇旅游自由港方案，加快南澳码头工程（口岸）建设，逐步夯实自由港基础设施。二是加快编制国际食品谷总体建设实施方案，完成深圳国际食品科学中心建设方案并推进立项，推进基因组学研究中心建设，为国际食品谷落地提供支撑。

### **3.聚力促发展，推动经济发展稳中有进有新。**

认真落实“六稳”“六保”任务要求，更加自觉地扛好高质量发展走在前列的使命责任，推动新区经济发展稳中有进、稳中有新。一是培育壮大能源产业、制造业，支持新区规上工业企业做大做强，稳住工业经济基本盘。二是突出生物产业补链强群，聚焦产业集聚，加大生物产业链缺失环节招商力度，在补齐增强上取得新突破。三是加强重大项目招商落地服务，以项目建设撬动经济发展新动能。

### **（三）2021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 **1.部门预算编制合理规范**

根据《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关于印发大鹏新区2021年部门预算和2021—2023年中期财政规划编制方案的通知》（深鹏发财〔2020〕299号），我局各部门分别根据本部门职责及工作任务申报2021年度项目支出预算，并按程序审核后汇总编制形成新区科创经服局2021年部门预算草案，按照“二上二下”的部门预算编制程序和时间要求进行报送。

我局2021年部门预算10,237.01万元,包括人员支出1,740.55万元、公用支出123.89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32.99万元、项目支出8,339.58万元。其中，项目支出包括一般管理事务1,654.31万元、招商工作173万元、商贸事务641.3万元、科技技术148万元、扶贫256.44万元、人才发展专项资金629.4

万元、政府投资项目 500 万元、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 111.5 万元、工业和信息产业支持 144.22 万元、能源行业管理 230 万元、新区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3,000 万元、新区对口支援专项资金 315 万元、安全生产专项资金 20 万元、科技条件与服务 427.41 万元、科技交流与合作 89 万元。

以上预算金额和项目安排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新区党工委、管委会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并根据 2021 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进行了合理分配，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符合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关于 2021 年度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不存在预算分配固化、项目支出进度缓慢的问题。

## **2.绩效目标设置完整明确**

按照 2021 年度预算绩效目标编审的工作要求，我局编制了 2021 年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同时与部门预算草案一同向社会进行公开。

我局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基本支出、一般管理事务、招商工作、商贸事务、科技技术、扶贫、人才发展专项资金、政府投资项目、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工业和信息产业支持、能源行业管理、新区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新区对口支

援专项资金、安全生产专项资金、科技条件与服务、科技交流与合作等 16 项工作任务，按照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效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和满意度设定绩效指标，明确指标名称和目标值，并确保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我局共计针对 15 个一级预算项目编制了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并向社会公开，编报的项目支出绩效指标包含量化的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能够明确体现我局社会、经济、生态效益等履职效果，绩效指标目标值测算基本符合客观实际情况。

#### **（四）2021 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 **1.资金管理**

我局 2021 年预算年初预算数为 10,237.01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为 10,122.81 万元，全年预算调整率为 1.11%；2021 年全年预算数为 10,122.81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10,101.51 万元，本年预算支出率 99.79%；年末结转结余决算为 0 万元，年初结转结余收入决算数 0 万元,结转结余率为 0%。

由于 2021 年政府采购计划只包含了货物类采购金额，所以 2021 年政府采购执行率暂以货物类采购预算金额和货物类实际采购金额来计算。我局 2021 年度采购预算金额 80.42 万元，实际采购金额 79.82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 99.26%。

我局 2021 年度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

定，严格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资金调整调剂规范，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占年初预算的比例为 1.11%，在部门预算总规模 10% 以内；严格按照会计核算制度规范执行，支出凭证符合相关规定；未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未发现虚列支出和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情况。

我局按新区发展和财政局要求于 2021 年 6 月 3 日在深圳市大鹏新区政府在线网站公开了 2021 年部门预算，2021 年 10 月 18 日在深圳市大鹏新区政府在线网站公开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2021 年部门预算和 2020 年部门决算公开的内容、时限、范围等方面，均符合《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财预〔2016〕143 号）、《深圳市预算公开工作管理办法》（深财预〔2016〕136 号）等文件要求。

## 2.项目管理

我局 2021 年度按照财政管理要求，共计申报实施 15 个一级预算项目，其中履职类项目共计 14 个、政府投资项目 1 个、政府性基金项目 0 个。

我局 15 个预算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项目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采购、实施、验收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项目验收履行相应手续。

我局建立了有效的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项目资金支出按照财务支出审批权限和程序执行，业务部门、财务人员及相关领导对各项支出进行审核把关，发现问题

马上督促整改。2021年8月份组织对全年预算执行情况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进行监控，确保预算绩效目标按要求完成。

### 3.资产管理

我局2021年末资产总额为19,246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总额1,443.79万元，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为1,408.37万元，固定资产利用率为97.55%。

我局2021年共计新增138项固定资产，总金额为95.8万元，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资产处置规范，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均及时足额上缴。

### 4.人员管理

根据《深圳市大鹏新区科技创新和经济服务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深鹏办发〔2019〕9号），我局编制数核定为55名，2021年末在职人员47人，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87.27%，无超编超员的情况存在。2021年我局实有编外人员25人，编外人员控制率为34.72%。

### 5.制度管理

2021年，我局在财政资金管理、内部财务管理、预算绩效管理等方面都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且相关制度均有效执行，主要包括：

- （1）《大鹏新区科技创新和经济服务局财务管理制度》
- （2）《大鹏新区科技创新和经济服务局预算绩效管理制度》
- （3）《大鹏新区科技创新和经济服务局政府采购管理办法》

#### (4) 《大鹏新区科技创新和经济服务局合同管理制度》

我局在日常履职过程中,严格按照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对各项业务进行规范,相关制度得到有效执行。2021年,我局组织各内设机构开展了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

## 二、部门(单位)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按照“部门职责-工作任务-预算项目”三个层级的预算绩效管理结构,结合我局主要职责和2021年重点工作任务,对2021年预算使用绩效分析如下:

### (一) 主要履职目标

我局2021年主要履职工作目标包括:

- 1.联合坪山区加快共建粤港澳大湾区生命健康创新试验区。
- 2.探索建设国际游艇旅游自由港,加快推动南澳旅游专用口岸码头建设,实现对游艇自由港的有效支撑。
- 3.稳步推进国际食品谷规划建设。
- 4.加大精准招商力度,实施上门招商、“靶向招商”,努力引进一批贡献大、带动作用明显的重大产业项目。
- 5.全力抓好重大项目引进建设。
- 6.积极引入高端科技创新资源。
- 7.夯实企业创新主体地位。高标准开展国高企业培育,激发企业科技创新热情,推动技术进步、技术创新和产业升级。
- 8.精准高效服务企业,持续做好企业扶持,促进辖区内企业

实现持续发展和转型升级。

9.加快推进电力、通信基础设施建设。

## **(二) 主要履职情况**

**1.在科技创新工作履职方面：**由科技创新科牵头推进，2021年共计实施6个预算项目（二级），总计安排预算1157.92万元，实际发生支出1157.41万元。通过一对一辅导、开展专题研究、上门辅导等方法，有效完成国高企业认定的考核任务。通过科技类产业政策受理、对科技类产业扶持政策进行修订、提高重点项目扶持标准、聚焦科技成果转化、新增奖励到个人条款等措施，有效推动新区科技类产业发展。通过举办论坛、加强跨区协同、对标先进等方法，推动新区生命健康和科技产业发展。

**2.在规划和推动产业发展工作履职方面：**由规划发展科牵头推进，2021年共计实施2个预算项目（二级），安排预算2,540.22万元，实际发生支出2,539.87万元，通过实际工作中对较大项目的跟踪、产业资金安排、完善修订科技创新和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政策体系、推动产业用地快速落地等措施，有效推动新区工业投资运行，有效引领推动产业高质量发展。

**3.在投资推广和企业服务工作履职方面：**由投资推广和企业服务中心牵头推进，2021年共计实施4个预算项目（二级），安排预算865.30万元，实际发生支出859.11万元。通过印发《2021年大鹏新区领导挂点企业工作方案》、制定《大鹏新区工业及重

点企业经济稳增长工作方案》、收集企业诉求、市区街联动抓好企业服务工作等措施,有效提升服务水平,全力推进经济稳增长。通过制定出台新区招商引资工作方案、举办 2021 深圳市大鹏新区招商大会等措施,有效落实新区招商政策,有效推动新区招商工作进展。

**4.在电力资源工作履职方面:**由电力资源科牵头推进,2021 年共计实施 3 个预算项目(二级),安排预算 714.23 万元,实际发生支出 713.41 万元,通过督促供电部门加快推进电站建设、协调深圳供电局进一步加大新区电网建设投资力度、启动工业园区供电环境升级改造工作、开展城中村通信缆线整治验收、开展“安全生产一线三排”、“回收站点火灾风险点指南”、“反诈骗”宣传、走访多家重点用能企业进行节能监察等措施,有效推动新区电力建设、通信、再生资源回收和节能减排等工作进展。

**5.在商贸金融工作履职方面:**由商贸金融科牵头推进,2021 年共计实施 2 个预算项目(二级),安排预算 636.56 万元,实际发生支出 636.56 万元,借助国家高端智库资源,开展全方位、宽视角、多领域的游艇自由港政策研究,加快南澳码头工程(口岸)建设,新区联合中国人民银行深圳市中心支行组织商业银行建立“稳企业保就业”工作专班,有效落实“稳金融”各项工作部署。

**6.在扶贫工作履职方面:**由投资推广和企业服务中心牵头推

进，2021年共计实施3个预算项目（二级），安排预算398.70万元，实际发生支出398.57万元。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坚持共同富裕方向，加强与协作、帮扶地区的产业合作、资源互补、劳务对接、人才交流，动员全社会力量广泛参与，形成了区域协调发展、协同发展、共同发展的良好开局。新区对口帮扶的河源市源城区埔前镇坪围村村民委员会、巴马瑶族自治县西山乡弄烈村委会荣获“全国脱贫攻坚先进集体”称号，坪围村村民委员会获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授予“全国先进基层党组织”荣誉。

### （三）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 1.预算使用经济性

预算使用经济性主要通过公用经费控制率来体现。

（1）“三公”经费管控情况良好。我局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29.3万元，“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12.57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42.89%。

（2）日常公用经费管控情况良好。我局2021年日常公用经费预算数114.53万元，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107.59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93.94%。

#### 2.预算使用效率性

预算使用效率性主要由预算执行率、重点工作完成情况、项目完成及时性来体现。

（1）预算执行率较高。我局第一季度、第二季度、第三季

度、第四季度的部门预算执行进度分别为：31.41%、53.36%、75.96%、99.78%，与各季度部门预算的序时进度匹配后得出，第一季度、第二季度、第三季度、第四季度的部门预算执行率分别为：125.64%、106.72%、101.28%、99.78%，全年平均预算执行率为108.36%，预算执行及时性超前，均衡性有待提升。

（2）重点工作完成情况。我局2021年度按规定完成了新区党工委、管委会等上级有关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点工作任务43项中的42项，重点工作完成率97.68%。

（3）项目完成情况。我局2021年部门预算安排的15个预算项目按计划时间有序推进，各个项目均已按计划完成。

### **3.预算使用效果性**

#### **（1）经济效益**

在科技创新方面，2021年圆满完成15家国高企业认定的考核任务，新区国高企业达到50家。2021年1-9月，新区实现工业投资20.37亿元，较1-8月增加2.65亿元，同比增长226.3%，远高于全市同期增速（12.4%）213.9个百分点，增速持续稳居全市首位。其中，实现工业技改投资0.95亿元，同比增长44.6%，高于全市同期增速（19.9%）24.7个百分点，增速排名全市第三位。从年度计划投资完成率来看，对应28亿元的任务目标，新区工业投资计划完成率为72.8%。

#### **（2）社会效益**

在新区高新技术影响力方面，完成2021年科技类产业政

策受理工作。共扶持 49 家企业 115 个项目。优化整合项目类别，构建完善的科技扶持体系，新区创新活力得到激发。

在新区科技创新、招商环境宣传力度方面，深海科技创新发展论坛系列活动，有利于新区加快打造全球海洋中心城市集中承载区、世界级滨海生态旅游度假区进行全方位的宣传推广。

在新区创新创业环境影响力方面，强化了政策引导和支持。新政策以绩效为导向，聚焦优势产业和企业关切“痛点”“堵点”，探索性研究资金奖励到个人的政策措施，调动了项目负责人及团队积极性。构建差异化管理机制，根据事前和事后项目特点，对支持资金的预算编制和使用用途进行差异化管理，对事后支持和奖励支持的资金不限其用途，同时避免了市级到区级的层层考核，最大限度给企业“解绑”，解放科研生产力。

在工业和信息产业定位方面，加强规划引领推动产业高质量发展。结合“双区”建设和综合改革试点的重大历史机遇，以更长远的眼光谋划“十四五”战新产业发展路径，稳步推进《大鹏新区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打造全球海洋中心城市集中承载区”“建设深圳国际食品谷”“部署产业链、创新链、人才链、教育链‘四链’融合（20+7）”赋予了坝光新的历史使命。为加快推动坝光片区产业导入，引导生物、生命健康、海洋、食品和文

旅产业高质量融合发展。

#### **4.预算使用公平性**

预算使用公平性主要群众信访办理情况、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来体现。

##### **(1)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2021年，我局共计共接待群众信访3人次，均已办理完结并及时回复，及时按要求将相关情况反馈至相关部门。

在信访办理机制建设方面，我局建立了便利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

##### **(2)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根据2021年度绩效评估结果，我局2021年度公众满意度调查结果为87.97%。

###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1.合理安排预算绩效管理各项工作任务分配，积极高效地开展绩效管理工作。我局在2021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中，将整体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依据预算项目进行拆分，针对不同预算项目，明确项目具体实施部门，合理安排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依据预算项目申报指标，严格要求对应负责人据实填写完成情况，针对未完成的工作任务，将责任落实到个人，深入分析未完成原因，探讨改进措施。我局在开展工作的过程中，充分发挥集体和团队的作用，严格按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积极高效地完成预算

绩效管理工作。

2.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知识培训，提高工作人员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认识。我局在2021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过程中，深刻感受到自身在预算绩效管理上的不足，充分认识到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必要性和紧迫性。单位领导高度重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邀请预算绩效管理方面的专家，积极组织预算绩效管理培训，全面增强我局工作人员的预算绩效管理意识和预算绩效管理能力。各部门负责人也积极主动地参与到绩效管理工作的讨论和实施上来，不断补短，扩大对预算绩效管理的认识，积极了解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相关知识和领悟前沿政策，努力提升自身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助力我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有序完成。

##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根据本次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我局在全年整体工作中存在以下问题：

1.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编报情况有待进一步优化。我局年初部分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存在指标内容指向不明确、目标值填写不规范、细化量化程度不高等问题，影响项目自评工作的开展。

2.编外人员控制率较高。我局编制数核定为55名，2021年末在职人员47人，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87.27%，无超编超员的情况存在。2021年我局实有编外人员25人，编外人员控制率为34.72%，编外人员控制率较高。

3.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未达到 95%。我局 2021 年日常公用经费预算数 114.53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 107.59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 93.94%。

4.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国际生命科技中心项目完成 1-7 号楼所有建筑主体封顶并着手准备竣工验收，此项工作未在 2021 年度完成。

5.公众满意度较低。我局 2021 年公众满意度调查结果为 87.97%，未达到 95%及以上。

针对上述问题，我局在后续预算绩效管理和部门履职过程中将做好以下工作：

1.进一步规范绩效目标编制流程，增加单位绩效目标审核力度，提高绩效目标编制规范性，充分发挥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对单位业务开展的指导作用；细化、量化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提升绩效指标的可考量性，提高我局绩效管理水平和。

2.加大培训力度，提升我局单位业务人员工作效率，尝试扩大购买服务工作范围，将非重大履职工作的实施交由第三方专业机构开展，同时进一步加强购买服务的验收和履约评价力度，减少编外人员需求，精简工作队伍，降低管理难度和管理成本，提升单位履职效率。

3.加强我局日常公用经费支出管理，进一步提升我局公用经费控制率。

4.做好我局年度重点工作规划，明确各项重点工作责任人，压实具体工作事项，建立重点工作进度监控机制。

5.加强民意调查，健全公众信访及信息反映渠道，积极了解人民群众的需求，坚持“以人为本”的工作理念，努力做好部门工作，完成工作任务。

### **（三）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1.提高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重视程度。建立综合科与各业务科室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联动机制。

2.分析单位各预算项目基本特征，建立预算项目绩效指标库。

##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

参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2019修订）》进行自评，我局2021年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90分，具体得分情况详见2021年大鹏新区科技创新和经济服务局部门整体绩效评价表。